

共青团陕西省委 中国移动陕西公司 陕西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陕团联发〔2023〕27号

共青团陕西省委 中国移动陕西公司 陕西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关于做好 2023 年度 “爱心 100” 助学行动工作的通知

各市团委、各高校团委、中国移动陕西公司各市分公司：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持续开展希望工程乡村教育资助提升行动，帮助低收入家庭大学生顺利走进大学校园。共青团陕西省委、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陕西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联合启动2023年度“爱心100”助学行动。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背景

“爱心100”助学行动，自2006年启动以来，助力陕西脱贫攻坚战役共募集助学金2978余万元，累计资助我省贫困大学生8500多名，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2023年，中国移动陕西公司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再次捐款80万元并倡议员工、合作企业捐款，捐款所得用于资助2023级低收入家庭大学新生500名。

二、活动时间

2023年8月1日—12月30日。

三、申请受助困境大学生基本条件

1. 受助学生范围：我省2023级公办高等院校录取的陕西籍低收入家庭大学本科新生500名（原建档立卡家庭学生优先）。
2. 受助金额：根据最终捐款金额确定，原则上平均发放。
3. 受助大学生名额分配见附件1。

四、申请方式

（一）市（县、区）团委申报

1. 省青基金会按相对集中原则将资助名额分配到市（见附件1），由团市委将资助名额、条件及申请受理时限等内容在县（区）范围内公布，同时开通咨询热线，接受学生和社会的咨询。
2. 符合受助条件学生向团县委（县级希望工程管理机构）自愿申请，填写《2023年“爱心100”助学金申请表》（见附件2）。

3. 县（区）级团委按照资助条件和优先次序对提出申请的学生进行初步审核，遴选出本县（区）拟受助的学生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上报团市委并由团市委统一将受助生申请资料于8月30日之前上报至省青基会。提交的资料包含《2023年“爱心100”助学金申请表》原件及相关附件资料（包含申请书、录取通知书复印件或高考录取结果查询截图、身份证复印件、困难证明、公示图片等）。

4. 省青基会审核合格后确定最终受助学生名单。

（二）高校遴选

资助对象的遴选应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执行以下程序：

1. 项目实施学校在全校范围内通过校园网、校报、布告栏等方式公布“爱心100”助学活动资助项目，公布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2. 由学生本人自愿向项目实施学校校级项目执行机构提交申请；

3. 项目实施学校按照资助条件和优先次序用比选的方式对提出申请的学生进行初步审核，会同当地移动公司通过座谈、面试等形式共同确定拟受助新生名单。

4. 受助新生名单确定后在学校通过校园网、校报、布告栏等方式进行公示，公示文书中须注明本校项目执行机构监督电话及陕西青基会监督电话029-88417191，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

日；

5. 项目实施学校组织公示无异议的学生填写《“爱心 100”助学金申请表》、《“爱心 100”助学金受助生汇总表》，于 2023 年 9 月 30 日前报省级青基会审核。提交的资料包含《2023 年“爱心 100”助学金申请表》原件、《“爱心 100”助学金受助生汇总表》及相关附件资料（包含申请书、录取通知书复印件或高考录取结果查询截图、身份证复印件、困难证明、公示图片等）；项目实施学校保留学生申请表一份，对学生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6. 省青基会审核合格后确定最终受助学生名单。

五、捐款方式

1. 资金捐赠账户：

户 名：陕西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账 号：26105301040006294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西安含光门支行

汇款转账请注明：“爱心 100”助学行动

2. 现场捐款：

地址：西安市碑林区红缨路 158 号陕西省希望工程公益志愿
指导中心（陕西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秘书处）。

六、助学金发放方式

团省委、省青基会、中国移动陕西公司共同开通“爱心 100”助学金发放绿色通道。省青基会将助学金直接汇入受助学生本人身份证开办的银行储蓄卡内。各团市委、各高校、中国移动陕西

公司各市分公司要告知受助学生注意储蓄卡安全防范知识。

七、工作要求

1. 各团市委、各高校、中国移动陕西公司各市分公司要高度重视此次活动，统一认识，密切合作，将“爱心100”助学行动纳入到本地“希望工程圆梦牵手行动”中，协调相关部门和媒体的力量，确保活动顺利开展。

2. 为确保资助活动公平、公正、公开，各团市委、各高校要切实做好所在地区受助学生的甄选、审核、上报工作，严格把关，务必实事求是，严防弄虚作假，确保“爱心100”助学行动落在实处。

3. 由各团市委、各高校将《2023年“爱心100”助学金受助生汇总表》（见附件5）电子版、申请表原件及相关申请资料附件（包含录取通知书复印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原建档立卡证明或其他困难证明、公示图片等）各1份提交陕西青基会备案。实施高校在团委（学生会）试点设立高校希望工程总干事，采取“爱心100”项目专员制，负责配合、协调、反馈项目实施情况，确保项目规范化运行。

4. 强化宣传引导。要积极协调各新闻单位，通过报纸、广播电视台、互联网、官网官微等新闻宣传媒介，对希望工程“爱心100”助学活动进行广泛宣传，积极展示受助学生自强不息、励志成才的精神风貌，介绍国家助学政策。

5. 活动结束后，主办方将对在活动中表现突出的组织单位、

爱心企业及个人颁发爱心纪念牌。

联系人：陆 珏

电 话：029-88417191

地 址：西安市碑林区红缨路 158 号

邮 编：710068

- 附件：1. 2023 年“爱心 100”助学行动名额分配表
2. 2023 年“爱心 100”助学金申请表
3. 2023 年“爱心 100”志愿者承诺书
4. 2023 年“爱心 100”助学金受助学生名单公示
5. 2023 年“爱心 100”助学金受助生汇总表（另附件 excel 表）



共青团陕西省委办公室

2023年8月2日印发

共印8份